

铜川市耀州区校园安全巡防员服务合同书

甲方：铜川市耀州区教育体育局

乙方：铜川市耀州区金盾保安有限公司

为维护校园安全秩序，保障师生人身和财产安全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工作要求，在甲乙双方在平等、自愿、公平、诚实信用的基础上，就乙方为甲方所属学校提供校园安全巡防员服务事宜，签订如下协议：

一、服务内容及要求

1. 人员派驻。乙方按照甲方要求，为城区 11 所学校（具体学校名单见附件）配备 16 名校园安全巡防员。巡防员应具备良好的身体素质、职业道德和专业技能，无违法犯罪记录，年龄在 45 岁以下，身体素质良好。

2. 服务职责。

（1）校园门禁管理。严格落实校园门禁制度，对进出人员、车辆进行身份核实与登记，阻止无关人员和车辆进入校园，执行出入物品检查，防止危险物品流入。

（2）校园巡逻防控。按照规定路线和频次对校园进行定时巡逻，重点区域包括但不限于教学楼、实验室、操场、食堂、宿舍等，增加巡逻密度，及时发现并报告安全隐患。有住宿学生的学校安排夜间宿舍巡逻。

（3）应急事件处理。在校园及周边发生突发事件时，

迅速响应，采取有效措施控制局面，疏散师生，保护现场，并协助相关部门进行后续处理。

(4) 协助校园活动。在学校举办大型活动、应急演练等工作时，按照学校安排，配合学校维持现场秩序，引导师生有序活动，确保活动安全顺利进行。

3. 服务标准。乙方应建立完善的服务质量管理体系，确保巡防员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、行业标准及本合同约定履行职责。甲方有权对乙方服务质量进行监督检查，乙方应积极配合并根据甲方意见及时整改。

二、服务期限

本合同服务期限自 2025 年 6 月 24 日起至 2026 年 6 月 13 日止。若一方需提前终止合同，应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对方。

三、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

1. 服务费用。甲方按照中标价格 821300 元按月按人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，此费用包含巡防员的工资（不低于 2600 元）、社保、乙方管理费用等一切费用，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，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。

2. 支付方式。甲方按照乙方提供的正式发票，将服务费用支付至乙方指定的银行账户。

四、双方权利与义务

(一) 甲方权利与义务

1. 权利

(1) 有权对乙方的服务质量进行监督、检查和考核，提出合理的整改意见和建议；若乙方服务不符合合同要求，甲方有权扣除相应服务费用，甚至解除合同。

(2) 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巡防员。

(3) 有权了解乙方巡防员的培训情况及工作安排，乙方应予以配合并提供相关资料。

2. 义务

(1) 按照本合同约定及时支付服务费用。

(2) 为乙方巡防员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协助，如保安室、办公设备等；协助乙方协调与学校及相关部门的关系。

(3) 尊重乙方巡防员的劳动成果，保障其在履行职责过程中的合法权益。

(二) 乙方权利与义务

1. 权利

(1) 按照本合同约定收取服务费用。

(2) 在甲方的监督指导下，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合理的服务方案和工作流程。

2. 义务

(1) 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和相关标准选派合格的巡防员，并负责巡防员的招聘、培训、管理、考核和更换，确保巡防员具备相应的专业知识和技能，遵守法律法规及学校规章制度。

(2)定期对巡防员进行培训,包括但不限于安全知识、应急处置、职业道德等方面,不断提高巡防员的业务水平和服务质量。

(3)为巡防员配备统一的服装、装备及必要的防护用具,确保其正常履行职责;承担巡防员在工作期间的工伤、医疗、社会保险等费用及相关法律责任。

(4)建立值班制度和应急响应机制,及时处理甲方提出的问题和投诉;对重大安全事件,应在第一时间报告甲方,并采取有效措施进行处理。

(5)定期向甲方汇报服务工作情况,听取甲方意见和建议,不断改进服务质量。

五、违约责任

1.若因乙方原因导致安全事故发生,给甲方或师生造成损失的,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,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。

2.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,给对方造成损失的,应承担赔偿责任;若双方均有过错,应根据各自过错程度承担相应责任。

六、争议解决

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,双方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;协商不成的,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七、其他条款

1.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(或盖章)之日起生效,一式三份,
甲乙双方各执一份,财政局备案一份,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2. 本合同未尽事宜,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,补充协
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(盖章):

法定代表人(签字):

签订日期: 2025 年 6 月 24 日

乙方(盖章):

法定代表人(签字):

签订日期: 2025 年 6 月 24 日